

债券简称：H21 旭辉 3

债券代码：188745.SH

债券简称：H21 旭辉 2

债券代码：188454.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公司债券停牌的临时受托 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关于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旭辉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请债券投资人注意投资、交易违约债券的风险，依法投资、交易债券，不得参与内幕交易，不得违规操作或扰乱市场秩序。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停牌的公告》，相关重大事项主要如下：

“

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做好后续债务偿付安排，保证公平信息披露，保护广大债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如下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停牌债券”）自2025年6月3日开市起停牌。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63539.SH	HPR旭辉1
163540.SH	H20旭辉2
175259.SH	H20旭辉3
175762.SH	H21旭辉1
188454.SH	H21旭辉2
188745.SH	H21旭辉3
185851.SH	H22旭辉1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申请停牌债券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H21 旭辉 2”、“H21 旭辉 3”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



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H21 旭辉 2”、“H21 旭辉 3”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丽娜、高岩

联系电话：021-38674860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公司债券停牌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9 日

